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54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于2020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关于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将上述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现将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